

证券代码：871045

证券简称：伊诺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伊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9月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范双刚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出于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地址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公司地址拟变更为：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华欣大厦2204室。

公司经营范围拟变更为：污水处理技术研发、技术服务；环保专用设备研发、污水处理药剂研发；销售、安装：环境污染防治设备；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置；环保工程施工、生态保护工程施工、环保咨询、环境保护监测；废水废气回收处理；销售：仪器、仪表、聚合硫酸铁、聚合氯化铝、乙酸钠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无仓储批发：易制爆危险化学品：过氧化氢（ $27.5\% \leq \text{含量} \leq 50\%$ ）、高锰酸钾、硝酸[含量 $\geq 70\%$]、氯酸钠；其他危险化学品：硫酸、盐酸、乙酸（含量 $> 80\%$ ）、氢氧化钠、次氯酸钠溶液（含有效氯 $> 5\%$ ）、液氨、甲醇、乙醇（无水）、乙醇溶液（ $-18^{\circ}\text{C} \leq \text{闪点} < 23^{\circ}\text{C}$ ）、活性炭、废硫酸、三氯化铁、氨溶液[$10\% < \text{含氨} \leq 35\%$]。

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如下：

（1）第四条原文为：

“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绍兴袍江教育路 66#-9B416 室。”

拟修订为：

“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华欣大厦 2204 室”

（2）第十二条原文为：

“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污水处理技术研发、技术服务；环保专用设备研发、污水处理药剂研发；销售、安装：环境污染防治设备；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置；环保工程施工、生态保护工程施工、环保咨询、环境保护监测；废水废气回收处理；销售：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化学品、易制毒化学品、食品添加剂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无仓储批发：易制爆危险化学品：过氧化氢（ $27.5\% \leq \text{含量} \leq 50\%$ ）、高锰酸钾、硝酸[含量 $\geq 70\%$]、氯酸钠；其他危险化学品：硫酸、盐酸、乙酸（含量 $> 80\%$ ）、氢氧化钠、次氯酸钠溶液（含有效氯 $> 5\%$ ）、液氨、甲醇、乙醇（无水）、乙醇溶液（ $-18^{\circ}\text{C} \leq \text{闪点} < 23^{\circ}\text{C}$ ）、活性炭、废硫酸、三氯化铁、氨溶液[$10\% < \text{含氨} \leq 35\%$]。”

拟修订为：

“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污水处理技术研发、技术服务；环保专用设备研发、污水处理药剂研发；销售、安装：环境污染防治设备；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置；环保工程施工、生态保护工程施工、环保咨询、环境保

护监测；废水废气回收处理；销售：仪器、仪表、聚合硫酸铁、聚合氯化铝、乙酸钠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无仓储批发：易制爆危险化学品：过氧化氢（ $27.5\% \leq \text{含量} \leq 50\%$ ）、高锰酸钾、硝酸[含量 $\geq 70\%$]、氯酸钠；其他危险化学品：硫酸、盐酸、乙酸（含量 $> 80\%$ ）、氢氧化钠、次氯酸钠溶液（含有效氯 $> 5\%$ ）、液氨、甲醇、乙醇（无水）、乙醇溶液（ $-18^{\circ}\text{C} \leq \text{闪点} < 23^{\circ}\text{C}$ ）、活性炭、废硫酸、三氯化铁、氨溶液[$10\% < \text{含氨} \leq 35\%$]。”

以上变更内容以工商行政部门最终登记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伊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伊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3 日